

普通話水平測試

第五十一屆普通話水平測試 (20PSC051)

測試編號：ZECH8015J

報名代碼：1840-1076NW

測試日期：2020年8月15、16、17日 (星期六、日、一)

【實際測試日期將根據報考人數而微調。】

測試地點：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港島區教學中心 (*請留意學院網頁更新)

測試費用：港幣 1,060 元

截止日期：**2020年7月11日 (星期六)** 名額有限，先到先得。

公眾人士及院校學生
❖ 均可報考 ❖

※ 因疫情關係，本屆測試形式將有特別安排，測試現場及網上將同步安排測試員進行評核。所有考生必須佩戴口罩進行測試。

報名方法：

1. 親身報名

於辦公時間內親往本校各報名中心，呈交以下所有文件，包括：

- (1)報名表 SF26、
- (2)時間意願表、
- (3)測試細則及條款(已簽署)、
- (4)身份證明文件 (包括簽證等) 副本、
- (5)家長同意書 (如申請人未滿 18 歲)，及
- (6)繳交考試費港幣 1,060 元 (現金、易辦事、支票或信用卡等)。

*報名中心地址及辦公時間可參考本單張最後一頁。

2. 郵寄方式

以郵寄方式申請，請將以上文件釘齊後，連同劃線支票(抬頭請註明「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寄至「HKU SPACE – 東方語言及研究(普通話)，香港炮台山英皇道 250 號北角城中心 11 樓 Miss Yick 收」，信封面請註明「報名 PSC 測試」。郵寄申請，請確保貼上足夠的郵票，學院對郵遞失誤而遺失的支票及報名的延誤概不負責。信封上的香港郵戳日期將被視作申請日期。

普通話水平測試(簡稱 PSC)是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國家教育委員會、廣播電影電視部於 1994 年 10 月發佈的一項語言考試制度。這項考試的目的在於考查以漢語方言為母語的人掌握和使用普通話所達到的標準程度。語言知識、漢語拼音和書面語言能力不在測試範圍。測試採用口試方式進行，形式包括朗讀字詞與短文、判斷和說話。

普通話水平測試 (PSC) 的試卷共有**五個部分** (滿分 100%):

	限時	分數	目的
讀單音節字詞 100 個	3.5 分鐘	佔 10%	測查應試人聲母、韻母、聲調讀音的標準程度。
讀多音節詞語 100 個	2.5 分鐘	佔 20%	測查應試人聲母、韻母、聲調和變調、輕聲、兒化讀音的標準程度。
選擇判斷	3 分鐘	佔 10%	測查應試人掌握普通話詞彙和語法的程度。
朗讀一篇 400 字短文	4 分鐘	佔 30%	測查應試人使用普通話朗讀書面作品的水平，在測查聲母、韻母、聲調讀音標準程度的同時，重點測查連讀音變、停連、語調以及流暢程度。
命題說話	3 分鐘	佔 30%	測查應試人在無文字憑藉的情況下說普通話的水平，重點測查語音標準程度、詞彙語法規範程度和自然流暢程度。

詳情請參閱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編，《普通話水平測試實施綱要》，商務印書館，2004 年。(繁體字，內附光碟兩張)

PSC 成績分為**三級六等**，即一、二、三級，每個級別均有甲、乙兩等，根據應試人在測試中所獲得的分數確定等級。一級甲等為最高成績。

本證書是衡量普通話語言能力的客觀依據。取得二級乙等或以上成績者，可豁免教師語文能力評核 (普通話) 的口試部分。

測試模式 – 面測

常規的普通話水平測試採用面測的模式，由兩位國家級普通話水平測試員主持，一位是由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派出，另一位是由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派出。應試人逐一接受測試，測試員即時評分。測試試卷是由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提供的，測試時應試人按測試員的指示完成測試。應試人在本中心所考取的面測成績，獲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普通話培訓測試中心承認。

測試流程簡介

1. 測試當日，考生必須憑身份證明文件及准考證於報到時間到場登記。
2. 考生將於備試室內領取試卷。各考生將有 15 分鐘的備考時間。
3. 在 15 分鐘備考時間內，考生需把手提電話關閉並放在書包內。
4. 考生只可使用由本校提供的書本及文具。私人物品（包括：筆記，書）一概不得使用。
5. 考生可於試卷上書寫，但不得塗污由本校提供的書本。
6. 備試時間結束後，工作人員將帶領考生到考場。期間，考生的試卷將由工作人員保管。到達考場後，工作人員會把試卷歸還考生。
7. 考生進入考場後，需告知測試員考生的名字及試卷的號碼。
8. 測試過程將會被錄音，以作存檔。
9. 測試完畢後，考生需安靜離開考場，以免影響其他考生。
10. 考生將於測試後約 3 個月內發出『成績通知書』，以書面形式通知測試成績。

考生須知 – 注意事項

1. 考生之應考日期，地點及時間將以書面通知（即：准考證），約於 2020 年 7 月下旬發出，應試日期及時間一經編定，不得更改。
2. 考生只可遞交一份申請，重覆申請或截止後才申請均作無效。
3. 考生有責任在考前清楚了解該測試的形式和規則（可參照《普通話水平測試實施綱要》，商務印書館，2004 年 10 月後之版本）。
4. 除因考試取消外，一切已繳費用，將不獲退還或轉讓。

報名中心地址及辦公時間：

*有關報名中心的最新資訊，請瀏覽 <http://hkuspace.hku.hk>。

A. 香港大學本部

香港薄扶林道香港大學徐展堂樓 3 樓

✳ 香港大學港鐵站 A2 出口 ☎ 2975 5680

🕒 周一至五 - 8:30am - 6:00pm · 周六 - 休息

B. 金鐘教學中心

香港金鐘夏愨道 18 號海富中心 3 樓

✳ 金鐘港鐵站 A 出口 ☎ 3761 1111

🕒 周一至五 - 8:30am - 7:30pm · 周六 - 8:30am - 5:30pm

C. 港大保良何鴻燊社區書院

香港銅鑼灣禮頓道 66 號 1 樓

✳ 銅鑼灣港鐵站 F 出口 ☎ 3923 7171 / 3762 0100

🕒 周一至五 - 9:00am - 5:30pm · 周六 - 休息

D. 北角城教學中心

香港北角英皇道 250 號北角城中心 1 樓 108 室

✳ 炮台山港鐵站 B 出口 ☎ 3762 0888

🕒 周一至五 - 8:30am - 7:30pm · 周六 - 休息

E. 港島東分校

香港北角英皇道 494 號 2 樓

✳ 北角港鐵站 B3 出口 ☎ 3762 0000

🕒 周一至五 - 8:30am - 7:30pm · 周六 - 8:30am - 5:30pm

F. 九龍東分校

九龍九龍灣宏開道 28 號 1 樓

✳ 九龍灣港鐵站 B 出口 ☎ 3762 2222

🕒 周一至五 - 8:30am - 7:30pm · 周六 - 8:30am - 5:30pm